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華語教學微學程規劃書

112年4月27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國際華語文學分學程課程委員會通過 112年9月5日112學年第1次人文學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112年9月20日112學年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

(4) 4- 10 46	國際華語教學微學程				
學程名稱	Micro Program of Teaching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for International				
(中文、英文)	Community				
的	陶玉璞 學程主任/049-2910-960#3800				
學程召集人/電話	齊婉先 老師/049-2910-960#2720)			
	陶玉璞 老師 (華碩學程主任/中文)				
的加手日人千日	李廣健 老師 (歷史)	齊婉先 老師 (華文)			
學程委員會委員	陳恒佑 老師 (資工)	許麗珠 老師(外文)			
	賴秋月 老師(外文)	蕭佩宜 老師(華文)			
學程連絡人/電話	陳詡澄/049-2910-960#3801				
合作開設單位	中國語文學系、外國語文學系、	歷史學系、東南亞學系、課程教學與科			
	技研究所、資訊工程學系				
	因應海外地區需求大量華語	·教師,而本校又負有僑生教育任務,故			
學程設置宗旨	開設跨院系微學程,整合校內教學資源,培育本校學生具華語教學基本				
	觀念,並產生興趣,進而深造發展跨領域的第二專業。				
的如业大口语	1.培養未來僑教人才				
學程教育目標	2.培養學生成為校內華語教學師資				
	1.具備華語教學基本概念				
學程核心能力	2. 具備國際觀、跨文化溝通能力				
	3. 擁有雙專業,具備多元就業能力				
學程開始日期	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				
	修讀本學程之學生,應修滿之基	本結業學分為7學分。			
	1.必修學分:至少1科/2學分				
	2.選修學分:至少1科/3學分(不限選修領域)				
	3. 其餘學分不限必選修(不限選修領域),至少修滿7學分				
課程規劃	4.注意事項:				
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(1)學生如有意願參與教學實習,得向齊婉先老師申請,申請通過者				
	須於每學年上學期以人工加選方式修習碩士班實習課程。教學實				
	習相關規定由齊婉先老師規範之。 (2)所有課程(學分)皆以申請本學程後認定,不得以過去相似性質				
	(2)所有課程(字分)督以中 或相同課名之課程相抵。	明本子任仮配尺,个付以迥古相似任負			
	以相叫				

	(3)若有跨系合班上課之情形,請學生修習所屬系所之課號,得以作 為個人畢業學分。畢業學分修業規定請依所屬系所規範實施。
	※課程一覽表僅供參考,實際開課內容、師資、時間與地點,請依校務 系統公告為主。
修讀對象 (資格、人數)	具本校學籍學生均可修習。
申請及核可程序	一、申請程序: 1.填寫國際華語教學微學程申請 google 表單(華文碩士學程網站→課程資訊→國際華語微學程→報名表) 2.上傳歷年成績單 (1)一年級新生以入學成績代替成績單。 (2)外籍生於歷年成績單外,必須另行附上華語能力證明(入學華語能力檢定等)。 (3)成績單與相關證明請合併為一個檔案上傳至 google 表單。於每學期第 16 週至第 18 週受理申請,請將資料繳交至「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」辦公室,審核通過者將於截止日後兩周內公告。 二、核可程序:
	1.符合本學程結業規定者,請繳交「本校學分學程證明書申請表」及 歷年成績單正本至華文碩士學程辦公室。 2.核定後送本校教務處課務組備查並頒發微學程結業證明書。
收費方法	學士班學生不另外收費,研究所學生以本校學分費收費標準收費。
經費收支規劃	依學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備註	國際華語文教學學分學程(21 學分),已於 112 學年起停招。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華語教學微學程 課程一覽表

一、必修課程									
序	課程代號	課程名稱	學分數	修別	開課年級	備註			
1	385066	國語語音學	2	必修	3g				
2	385067	華語文教學導論	2	必修	3g	非 3g 學			
3	385068	現代漢語語法	2	必修	3g	· 生請利用 人工加選			
4	385069	華語文教材教法	2	必修	3g				
	二、選修課程								
序	課程代號	課程名稱	學分數	修別	開課年級	備註			
1	215055 (資工)	語言學習與科技	3	選修	3g	全英授課			
2	215054 (資工)	程式設計與電腦系統	3	選修	3g	全英授課			
3	045111 (外文)	第二語言習得	3	選修	3g	全英授課			
4	050172 (歷史)	中華文化史	3	選修	3g				
5	385007	漢語語法學	3	選修	3g				
6	385023	華語文教學設計		選修	3g				
7	385041	漢字教學		選修	3g				
8	385042	多媒體華語教學實作		選修	3g				
9	385045	語言與文化	3	選修	3g	通識			
10	385046	語言與文學	3	選修	3g				
11	385050	跨文化的書法教學	3	選修	3g				
12	385052	應用語言學	3	選修	3g				
13	385057	中國文化國際詮釋	3	選修	3g	通識 全英授課			

14	385061	華人社會與文化	3	選修	3g	
15	385062	漢語語義學		選修	3g	
16	385063	文言文教學法	3	選修	3g	通識 全英授課
17	385064	中國文學與文化心理	3	選修	3g	
18	385065	專業華語文教材與教法	3	選修	3g	全英授課

修讀本學程之學生,應修滿之基本結業學分為7學分。

- 1.必修學分:至少1科/2學分(系統選課,開課年級1)
- 2.選修學分:至少1科/3學分(不限選修領域/人工選課,開課年級3g)
- 3. 其餘學分不限必選修 (不限選修領域),至少修滿7學分
 - (1) 學生如有意願參與教學實習,得向齊婉先老師申請,申請通過者須於每學年上學期以 人工加選方式修習碩士班實習課程。教學實習相關規定由齊婉先老師規範之。
 - (2) 所有課程(學分)皆以申請本學程後認定,不得以過去相似性質或相同課名之課程相 抵。
 - (3) 若有跨系合班上課之情形,請學生修習所屬系所之課號,得以作為個人畢業學分。畢業學分修業規定請依所屬系所規範實施。

※注意事項:

- 1.課程一覽表僅供參考,實際開課內容、師資、時間與地點,請依校務系統公告為主。
- 2.選修課程分為:華語文教學領域、漢語語言學領域、華人社會與文化領域,請參考本學 程碩士班必選修一覽表「選修課程」,或至校務系統查詢「華文學程」課程。